

##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2年4月22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现场以书面、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0名，实到董事10名，其中非独立董事尤飞宇先生、鲜丹先生、陈学通先生，独立董事洪剑峭先生、赵玉彪先生、朱勤女士和陈贵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尤飞宇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在审阅了《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后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1年度总经理在实施董事会各项决议以及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所作出的各项工作以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4名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阅了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认为其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4、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从业资格及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2021年度各项专项审计和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恪尽职守，较好地履行了会计师事务所应尽的责任与义务，决定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支付审计机构的薪酬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由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和《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体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建立的现有内部控制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认为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本公司内部控制于2021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自评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405,345.03元，母公司净利润为-104,313,182.84元。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相关财税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1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22,563,704.84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32,855,460.1元。根据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障公司和

股东的长远利益，经董事会研究，拟定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1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将在未来年度提高现金分红比例，以保障连续三个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30%。

独立董事对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9、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议案

经审议，2021年度拟对部分确认的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本次核销金额总计99,476.57元。本次核销部分应收账款不影响公司2021年度及以前年度的利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公司2021年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2021年支付薪酬总额（万元）
尤小平	董事长	397.91
段伟东	董事、总经理	303.87
赵鸿凯	董事、副总经理	122.13
鲜丹	董事	128.45
蔡开成	董事、财务总监	99.02
易颜新	独立董事	8
田轩	独立董事	7.33
谭建英	独立董事	8
赵玉彪	独立董事	8
程鸣	董事会秘书	83.09
胡忠杰	监事会主席	48.39
吴勇	监事	39.14
余少挺	监事	41.71
潘利军	副总经理	99.97
孙向浩	副总经理	130.22
张其斌	副总经理	143.45

贺璇	副总经理	127.09
合计	-	1,795.77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对此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2年，因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本公司及子公司拟继续向关联公司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产生关联交易。根据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状况，2022年预计与关联方重庆华峰化工有限公司发生日常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4,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尤飞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0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聘请鹏信资产对威富通资产组之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根据评估和分析的结果判断，公司部分资产已经发生减值，应对存在减值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

政策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计提商誉减值135,242,114.09元，计提其他资产减值损失8,653,503.33元。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度计提大额资产减值的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现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捐赠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捐赠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同意：10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威富通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稳健型、低风险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上述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额度，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投资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拟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有效期内和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由子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的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 10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择机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 同意： 10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